

2024年贵金属包装材料（塑壳、托盘、PVC袋子等）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2024年贵金属包装材料（塑壳、托盘、PVC袋子等）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招标人为上海造币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贵金属包装材料（塑壳、托盘、PVC袋子等）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塑壳、托盘、PVC包装袋等的包装材料为精制币生产部生产各类贵金属纪念币、章常用的包装材料。为确保2024年贵金属纪念币、章的正常生产，结合目前预测的生产内容和数量，现提出2024年度采购计划。（具体数量及内容见供货要求）。

项目采购预算：含税120.00万元人民币，注：以上金额为预估采购量，并非招标人承诺的实际采购量，实际采购量以招标人需求为准，根据产品规格，按实结算。详细技术指标和服务要求见招标文件。

交货方式及时间：采取分批送货方式，每批订购数量和时间以信函、传真或电话的方式送达给中标人。中标人确认生产并下达书面任务单，中标人包装材料制作周期最长不超过15天(特殊规格产品的交货期，经双方协商后，以生产订单为准)，并负责将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

交货地点：上海造币有限公司：普陀厂区（上海市光复西路17号）、嘉定厂区（上海市曹安公路3451号）、江桥厂区（上海市华江支路199号）；具体送货地址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采购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质量要求：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质量标准。

中标供应商数量：1家。

中标供应商成交份额：100%。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 资质要求：①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简称“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②投标人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新证三证合一，老证三证）；

(2) 财务要求：/；

(3) 业绩要求：/；

(4) 信誉要求：①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附“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记录）；②未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须附“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记录）；③近三年内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须附承诺函）

(5) 其他要求：/。

3.2本次招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2月29日00时00分00秒至2024年3月7日0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0元，售后不退。（投标人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线上报名成功后，请联系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文件文本费，联系邮箱909821245@qq.com，邮件内容请备注项目名称、投标单位、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4.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项目。在线注册、下载招标文件，线下制作投标文件、在线上上传投标文件及在线开评标。具体操作详见本章“特别告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3月20日10时00分00秒，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逾期送达的，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https://bidding.cbpm.cn>）上发布招标人对其它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7.1开标时间为2024年3月20日10时00分00秒。

7.2开标地点及方式为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线上开标。

8. 其他公告内容

无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上海造币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普陀区光复西路17号

联系人：陈蒙

电话：021-52900000

电子邮箱：62443233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华建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吴路888号9楼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021-33567888

电子邮箱：909821245@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上海华建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02月28日

特别告知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项目。在线注册、下载招标文件，线下制作投标文件、在线上传投标文件及在线开评标。

1. 招标文件购买流程

1.1 凡有意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请前往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 (<https://bidding.cbpm.cn>)，点击供应商注册，进行免费注册。

1.2 对于公开招标项目，已注册过的单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进行供应商端的登录，登录后点击“公告信息”，查找到本项目，点击“我要报名”。

1.3 对于参加邀请招标项目单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进行供应商的登录，登录后点击屏幕右上角“信息提醒”，在“邀请提醒”中查找本项目的通知消息，点击该提醒进行邀请书确认。

1.4 根据项目公告、邀请书内容，联系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完成招标文件的线下购买。招标文件款一经收取不予退还。完成招标文件购买并经确认后，该项目将出现在“我的项目”中，可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

2. 电子签章（含北京CA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编制

2.1 由于项目投标文件的编制、压缩、加密需要使用电子签章（含北京CA证书），潜在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购买完成后尽快与电子签章办理机构联系，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的购买事宜，以免耽误投标。电子签章办理流程，详见平台首页帮助文档。（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帮助文档-《加密锁办理指南》）

2.2 电子签章办理完成后，请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下载中心”，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国印钞造币版）”，进行线下投标文件的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登陆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在供应商端“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项目流程”，进行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后，可在线进行模拟解密测试。

2.3 投标人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公司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电子签名。对于只办理公司电子公章的投标人，在相应位置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代理人签名后扫描上传。

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章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代理人签章签名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4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签名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3. 投标文件的上传及开标

3.1 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成功上传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

3.2 由于平台系统故障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正常上传，应及时通过统一服务热线联系平台技术人员解决。若在投标时间之前仍未解决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小时之内投标操作异常的证明材料，如投标过程中出现错误或异常的系统桌面的全幅截图）；投标人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非由投标人的责任导致开标现场解密异常，无法正常打开的；评标现场由于网络或其他不可预知问题的出现而无法进行电子开标的，由招标人及评标委员会研究决定是否延期评标或重新招标。

3.3 开标时，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前3小时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供应商端，在“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进入“电子开标大厅”。到达开标时间后，将根据主持人指令，在1小时内，使用本公司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或解密失败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在电子开标大厅中观看开标流程并查看开标结果，并在线确认。

3.4 评标结束后，投标人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或登录供应商端查看中标结果。